



六、履约评价

序号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用户单位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2021. 6. 9	陈先生	0755 26475027
2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2021. 1. 23	易先生	0755 26606759
3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2021. 3. 1	林先生	0755 26861161



1、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二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
服务
合同

(A 类)

甲方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廖中廖月兴

合同编号： R2021214



2021.5.1 - 2022.4.30 单价综合保障费 535.15元

20x6035.15=120703

合同签订后60天内支付服务费75%，履约完成前30天内验收通过后支付余下服务费25%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在南山区国资局的领导下，为各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及个体经济组织等提供有偿保安服务的专业化公司。受甲方委托，乙方愿意承担甲方指定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护卫范围及工作任务

1、护卫范围

由乙方负责甲方指定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具体护卫范围包括：
负责社区安全日查、夜查工作，专项整治行动任务。

2、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员依照甲方单位的规章制度及要求，在不违反国家法律的前提下，维护甲方单位正常的工作、生产、生活秩序，保护护卫区域内的人员、财产的安全。

二、甲方聘请乙方保安员的人数为 20 名。保安员岗位的具体安排是：保安员 [20] 人。

三、工作时间

1、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保安员平均每月工作时间为 21.75 个工作日，每天工作 8 小时。

2、根据甲方的实际情况和保安工作的特殊性，甲方与乙方约定保



安员平均每月工作时间为 22 天。保安员每月休息不能少于 8 天（即每周休息 2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实行 轮 班制。

3、国家法定假日等时间上班视为保安员加班时间，乙方依据保安员实际加班工作时间支付加班服务费，服务费增加的比例依照《劳动法》中规定的加班费比例计算。

四、约定事项

1、保安员依法享受有薪假（如：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年休假及工伤假等）期间，造成岗位缺人的，乙方应做到缺人不缺岗，安排好顶班队员，并保证上班质量，甲方按合同规定人数支付保安服务费，而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保安员因保护甲方财产和员工人身安全而导致伤、残、亡等事故的，保安员除依法享受社会保险提供的待遇外，由乙方负责处理选派人员相关补偿事宜。选派人员非因工受伤或死亡的，由乙方负责处理相关善后及赔偿事宜，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在合同有效期间，如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当月保安服务费将按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和社保缴费基数上调的比例进行上调，具体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

4、甲方与乙方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必须交给乙方管理的部门经理或大队长，不得交给乙方派驻甲方的任何保安人员。

5、对于双方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甲乙双方都有保守合同秘密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内容告知除派驻保安员的第三方。

五、乙方选派到甲方的保安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身体健康；政治思想觉悟高、品行良好。
- 2、男性，身高 170cm 以上，年龄 40 岁以下。
- 3、无不良、违法犯罪记录；已经过岗前培训



4、所有保安员必须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培训内容必须包括职业道德规范、工作任务、技能培训、应达到的工作要求、应注意的安全事项、应遵守的各项纪律、法律法规、岗位知识等方面。

六、保安员职责

- 1、保护甲方单位的财产安全，维护护卫区域内的正常秩序。
- 2、保护好在护卫区域内发生的刑事、治安案件或灾害事故现场，维护现场秩序。
- 3、把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扭送到公安机关处理。
- 4、做好甲方护卫区域内的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灾害事故等安全防范工作。
- 5、遵纪守法、文明值勤、优质服务，严格执行甲乙双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管理，服从甲方领导的工作安排，全力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和声誉。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保安员日常工作的安排与管理。
- 2、对违反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不服从管理，工作不尽职责的保安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无条件调换，补充符合甲方要求的保安员。
- 3、甲方应尊重乙方内部管理规定，积极配合乙方处理好日常保安事务。
- 4、甲方每月应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保安服务费。
- 5、甲方不得支借现金给保安员，因支借造成现金不能收回的，甲方不得从乙方保安服务费中扣除。
- 6、因工作需要，保安员需配备的对讲机、雨衣、雨鞋、电筒、大衣等装备由甲方负责。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保安员的招聘、培训、政审、办证、考核及人事档案的管理。
- 2、负责保安员的岗位值勤、作风纪律、内务卫生、岗位训练、岗位轮训和保安业务的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 3、负责对保安员的奖励、处罚、请假、辞工、辞退等方面的工作。
- 4、负责保安员服装、帽子、帽徽、肩章、领带、腰带、胶警棍等装备的配备。
- 5、根据工作需要，征得甲方同意，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岗位进行调动和调整，在保证正常工作的情况下，有权抽调保安员执行临时任务。
- 6、督促教育保安员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工作检查和监督管理。
- 7、协助甲方处理好与当地公安机关的正常工作关系，最大限度地避免甲方利益受到损害。

九、保安员保险、工资和福利待遇

- 1、乙方负责保安员的 ①②（①工资②社会保险及福利待遇）。
- 2、根据保安员工作表现情况，甲方可给予保安员相应的福利待遇。

十、保安服务费的支付

- 1、甲方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每人每月 6035.15 元，包含每人每月综合保障费 535.15 元，每月服务费 120703 元整，合同期内服务费总计 1448436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肆万捌仟肆佰叁拾陆圆整。）
- 2、甲方在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5% 作为预付款，甲方在合同履约完成前 30 日内，对乙方服务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乙方指定帐户：



户 名：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帐 号：443066209018000529088

逾期支付的，每日按应付总额 0.5% 计收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以应付总额的 30% 为上限。因乙方逾期提交有效发票及政策或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迟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当班保安员因工作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可依据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相关的管理责任。有关责任，双方应在一个月内协商解决。如双方就责任有无、损失大小难以达成共识的，双方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双方的责任依据法院的判决结果来确定。在责任未确定之前，甲方不得擅自扣减保安服务费。

2、保安员如发现护卫范围内存在人力不足的问题或事故隐患，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整改措施，甲方未予采纳，由此产生的后果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3、保安员已认真履行了职责，但因甲方岗位设置空缺或护卫范围超出保安员力所能及的限度，致使乙方保安员不能提供有力的安全保卫的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4、因发生不可抗拒事件（如地震、战争、灾害等），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如果甲方连续两个月不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给乙方，乙方有权通过法律手段追讨所欠费用的，为提起诉讼/仲裁的所有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等均由甲方承担。由此造成岗位空缺导致甲方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二、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的，双方应共同遵守和执行。

2、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中需要改动的内容。

3、在合同有效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终止，应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对方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1 日 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止，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受法律保护。合同期满后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甲乙双方协商可延长合同期，最长不超过 3 年。

十四、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遵守执行。

十五、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或对原订条款需要修改补充：无

十六、甲乙双方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电话，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一个星期内通知对方。



甲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甲方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常兴路1号顺天大厦

代表签字：

联系人：陈冲

电话：26475027

乙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五路85号滨海之窗8栋1001

代表签字：

联系人：马小兵

电话：86126599

签订日期：2021年6月9日



2、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合同

(A类)

甲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合同编号：R2021050



2021.1.26-2022.1.25

70x4459.76=312182.33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甲方）的委托，就沙河街道办市容秩序辅助管理购买服务（招标编号：NSDL2020194543）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及采购人确认，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在南山区国资局的领导下，为各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及个体经济组织等提供有偿保安服务的专业化公司。受甲方委托，乙方愿意承担甲方指定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护卫范围及工作任务

1、护卫范围

由乙方负责甲方指定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具体护卫范围包括：
沙河街道办市容秩序辅助管理

2、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员依照甲方单位的规章制度及要求，在不违反国家法律的前提下，维护甲方单位正常的工作、生产、生活秩序，保护护卫区域内的人员、财产的安全。

如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安排保安员从事上述所列其他工作的，属于保安员履行甲方的职务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应承担责任与乙方无关。

二、甲方聘请乙方保安员的人数为 70 名。保安员岗位的具体安排是： 队长 [1] 人，班长 [/] 人，保安员 [/] 人。



班长根据实际情况由乙方安排。

三、工作时间

1、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保安员平均每月工作时间为21.75个工作日，每天工作8小时。

2、根据甲方的实际情况和保安工作的特殊性，甲方与乙方约定保安员平均每月工作时间为26天。保安员每月休息不能少于4天（即每周休息1天），每天工作8小时，实行一班制。

3、国家法定假日、双休日和正常工作时间以外上班视为保安员加班时间。法定节假日加班甲方不增加服务费；双休日以内加班甲方不增加服务费；双休日以外加班甲方不增加服务费；正常工作时间以内加班甲方不增加服务费。服务费增加的比例依照《劳动合同法》中规定的加班费比例计算。

四、约定事项

1、保安员依法享受有薪假（如：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年休假及工伤假等）期间，造成岗位缺人的，乙方应做到缺人不缺岗，安排好顶班队员，并保证上班质量，甲方按合同规定人数支付保安服务费，而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保安员因保护甲方财产和员工人身安全而导致伤、残、亡等事故的，保安员除依法享受社会保险提供的待遇外，甲方可酌情给予人道主义帮助。

3、在合同有效期间，如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当月保安服务费将按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和社保缴费基数上调的比例进行上调，具体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

4、甲方与乙方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必须交给乙方管理的部门经理或大队长，不得交给乙方派驻甲方的任何保安人员。



5、对于双方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甲乙双方都有保守合同秘密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内容告知除派驻保安员的第三方。

五、乙方选派到甲方的保安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经政审合格；
- 2、男性身高 1.68 米以上，女性身高 1.58 米以上，五官端正，经指定医院体检合格；
- 3、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45 周岁以下，具有初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
- 4、经政审、培训、考核合格，取得深圳市公安局颁发的深圳市保安员证，具备保安专业知识。

六、保安员职责

- 1、保护甲方单位的财产安全，维护护卫区域内的正常秩序。
- 2、保护好在护卫区域内发生的刑事、治安案件或灾害事故现场，维护现场秩序。
- 3、把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扭送到公安机关处理。
- 4、做好甲方护卫区域内的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灾害事故等安全防范工作。
- 5、遵纪守法、文明值勤、优质服务，严格执行甲乙双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管理，服从甲方领导的工作安排，全力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和声誉。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保安员日常工作的安排与管理。
- 2、给予保安员每人每月用水 立方米，用电 度，免收水电费，超过规定部分收取合理的水电费用。
- 3、对违反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不服从管理，工作不尽职责的保安



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无条件调换，补充符合甲方要求的保安员。

4、甲方应尊重乙方内部管理规定，积极配合乙方处理好日常保安事务。

5、甲方每月应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保安服务费。

6、甲方不得支借现金给保安员，因支借造成现金不能收回的，甲方不得从乙方保安服务费中扣除。

7、因工作需要，保安员需配备的对讲机、雨衣、雨鞋、电筒、大衣等装备由甲方负责。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保安员的招聘、培训、政审、办证、考核及人事档案的管理。

2、负责保安员的岗位值勤、作风纪律、内务卫生、岗位训练、岗位轮训和保安业务的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3、负责对保安员的奖励、处罚、请假、辞工、辞退等方面的工作。

4、负责保安员服装、帽子、帽徽、肩章、领带、腰带、胶警棍等装备的配备。

5、根据工作需要，征得甲方同意，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岗位进行调动和调整，在保证正常工作的情况下，有权抽调保安员执行临时任务。

6、督促教育保安员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工作检查和监督管理。

7、协助甲方处理好与当地公安机关的正常工作关系，最大限度地避免甲方利益受到损害。

九、保安员保险、工资和福利待遇

1、乙方负责保安员的 ①②（①工资②社会保险及福利待遇）。



2、根据保安员工作表现情况，甲方可给予保安员相应的福利待遇。

十、保安服务费的支付

1、甲方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每人每月 4459.76 元，队长职务费每人每月 元，班长职务费每人每月 元，每月实际合计付款 312183.33 元整（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贰仟壹佰捌拾叁元叁角叁分）。项目全年总计金额 3746200.00 元整（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肆万陆仟贰佰元）。

2、每月 30 日前，乙方将当月的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给甲方，甲方应在次月 10 日前将当月的保安服务费以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到乙方以下指定帐户：

户 名：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帐 号：443066209018000529088

逾期支付的，每日按应付总额 0.5% 计收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以应付总额的 30% 为上限，但因政策或政府审批拨款导致付款延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当班保安员因工作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可依据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相关的管理责任。有关责任，双方应在一个月内协商解决。如双方就责任有无、损失大小难以达成一致的，双方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双方的责任依据法院的判决结果来确定。在责任未确定之前，甲方不得擅自扣减保安服务费。

2、保安员如发现护卫范围内存在人力不足的问题或事故隐患，向甲方提出书面的合理化建议或整改措施，甲方未予采纳，由此产生的后



果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3、保安员已认真履行了职责，但因甲方岗位设置空缺或护卫范围超出保安员力所能及的限度，致使乙方保安员不能提供有力的安全保卫的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4、因发生不可抗拒事件（如地震、战争、灾害等），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如果甲方连续两个月不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给乙方，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撤回保安人员，追回所欠费用；乙方通过法律手段追讨所欠费用的，为提起诉讼/仲裁的所有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等均由甲方承担。由此造成岗位空缺导致甲方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二、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的，双方应共同遵守和执行。

2、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中需要改动的内容。

3、在合同有效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终止，应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对方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止，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受法律保护。

十四、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遵守执行。

十五、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或对原订条款需要修改补充：
_____ / _____ / 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

十六、甲乙双方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电话，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一个星期内通知对方。

甲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乙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新路 1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
文心五路 85 号 滨海之窗 8 栋

甲方公章：

代表人签名：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签订日期：2021 年 元 月 23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联系人：白永富

电 话：13602539555

签订日期：2021 年 元 月 23 日



3、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保安服务项目

2020.3.1 - 2020.12.31 26

5280 X 25 = 132000 X 10 = 1320000

保安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J2020312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保安服务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661843X0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楼211室。

法定代表人: 彭晓燕

乙方选派保安员协助甲方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整治等工作,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 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护卫目标及工作时间:

1、由乙方选派 25 名保安员, 协助甲方开展蛇口街道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整治相关工作 (不含执法工作)。

2、具体上班时间: 每人每天工作时间八小时, 每人每月休息四天。乙方应在保证工作正常开展的前提下,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安排具体休息时间。由此所产生的加班费,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加班费, 由乙方自行承担, 与甲方无关。

二、保安员具备的条件:

1、年龄 18—45 周岁, 身高 1.68 米以上, 视力 1.0 以上, 且体检合格, 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和服务意识;

2、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3、政审合格, 品行良好, 无违法犯罪前科;



4、所有保安人员均经过专业培训，考试合格，并掌握一定的保安专业、治安维稳、整治指挥、医疗救护等知识。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替换不能达到甲方工作要求或屡次违反相关工作职责的保安员并负责保安员日常工作的监督。

2、甲方对保安队伍的出勤情况有复核权。

3、甲方不提供食宿。

4、甲方每月应按时足额直接支付乙方的保安服务费。

5、甲方有权在标准工时制下安排乙方保安员的勤务时间，若超时，应当依法安排补休或加付加班工资。

四、乙方的职责和权利：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保安员为 25 人，每名队员的工资拿到手不得低于 4300 元。双方应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队员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乙方无关。

2、工资按月支付，每月由专人负责对队员的出勤情况考勤，如未按约定出勤，甲方有权根据缺勤天数及缺勤人数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当月连续或间隔累计缺人超过十天的，当月服务费甲方不予支付。

3、每月由乙方提供人员使用情况反馈表作为工资支付附件，如用人单位连续两个月提出差评，则本合同终止。

4、工作内容要严格按照甲方勤务要求开展，同时接受甲方指导。

5、上岗前向甲方提供保安员的有关资料，便于甲方管理和了解情况。

6、负责保安员的岗位执勤、作风纪律、内务卫生、岗位训练、岗位



轮训和保安业务的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7、负责对保安员的工资、保险、奖励、处罚、请假、辞工、辞退、开除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8、保安员休探亲假、病假、事假等期间，由乙方负责派人顶班，保证安保人员人数不少于本合同约定人员人数，否则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第五条第2款约定处理，乙方安排人员顶班的，乙方不再增收任何费用。

9、负责保安员服装，胶警棍等装备的配备。

10、督促教育保安员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工作检查和监督。

11、在护卫责任范围内，保安员应严格遵守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要机智、勇敢地维护其利益。

12、保安员在工作过程中，如出现安全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伤残、死亡或其他任何工伤，以及出现任何劳资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因发生不可抗拒事件（如地震、战争、自然灾害等）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4、由于保安员不当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如保安员给第三人造成任何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五、服务费的支付：

1、服务时间：从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费用：根据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元整（¥1320000.00 元）（该费用已经包含安保人员工



资、加班费、社保、公积金，乙方可得利润等等所有应付乙方的费用，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由乙方派员上门收取(应当携带乙方的授权委托书)或者甲方以转账方式划入乙方账号。付款期限是每月 10 日前，乙方在此之前将当月发票开给甲方，甲方是按照深圳财政支付流程申请支持费用，如因支付流程延误，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项目联系人

本合同的联系人在开展本合同期间，甲方指派 李钰刚 为本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15920096501，乙方指派 范伟 为本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13006613006。乙方培训应按照国家有关社会治安管理培训规定进行。双方项目联系人应履行工作职责并承担以下责任：

- 1、分别代表各方履行合同，及时沟通有关信息，交流工作情况；
- 2、为双方开展工作提供各种必要的条件和材料，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 3、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未履行本合同义务而违约的，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 30% 的违约金。

八、协议的订立、变更和终止：

- 1、本协议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的，双方应共同遵守和执行。
- 2、若政府部门提高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增加社会保险缴交项目或提高社会保险缴交金额（比例）、强制缴交住房公积金，则乙方有权提



高保安员服务收取标准，具体提高的金额或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

3、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协议中需要改动的内容。

4、在协议有效期为，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协议，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终止，应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对方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遵守执行，协议未尽事宜，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甲乙双方地址，法人、联系电话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一个星期内通知对方。

7、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双方授权代表应当出具相应的授权委托书，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代表签章：

2020

年 3 月 1 日



乙

方：

代表签章：

2020 年 3 月 1 日



